

无品牌销售产品的通讯准则

本通讯准则为客户在行销、促销与销售从 Swarovski（施华洛世奇）购买的无品牌产品时，提供有关品牌使用、标示与通讯方面的指导。根据客户签订的品牌通讯协议，本准则具有法律约束力。作为 Swarovski 销售无品牌产品给客户的重要先决条件，客户同意并须遵守这些准则。

不得使用 SWAROVSKI 的品牌识别设计

- 不允许直接或间接引用 Swarovski 的任何公司。
- 不允许引用或使用 Swarovski 或 Swarovski 系列商标的任何其它（或部分）标志。
- 如若使用 Swarovski 或 Swarovski 系列商标，须取得 Swarovski 的相应书面授权和许可。

清楚推广品牌

- 客户须使用自己的品牌或在无品牌下行销/销售这些产品。
- 客户自己的产品和服务必须作为客户本身名称和品牌下的产品和/或服务清楚地标识、行销和销售。

单独行销 SWAROVSKI 的品牌产品

- 若顾客同时购买 Swarovski 的品牌产品，客户须确保在行销、促销和销售时，要将这些产品清楚分开，从而能够分清哪些是 Swarovski 产品，哪些不是，无混淆之虞。

遵守依法加注标签的要求

- 在转售这些产品时客户有责任遵守适用的加注标签和产品安全相关法律和法规。

预先核准的用语

- 在行销和销售无品牌产品时可使用下列预先核准的用语：
 - 机器切割水晶